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

院長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會程序表

時間	工作項目與流程	承辦單位	備註
115 年 4 月 21 日 (星期二) 09:50~10:00	候選人報到 抽籤決定發表順序	理學院	說明會地點：環境樓 N105 會議室 一、候選人說明時，其他候選人請予迴避。 二、委員請先提問，再由院內教職員提問，採統問統答方式辦理。 三、院長候選人連署推薦表及資料表影印送請遴選委員預先審閱，以利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會提問候選人；另請各位委員基於個人資料安全之保障請勿複印後流出，並請於遴選結束時一併繳回理學院遴選委員會銷毀。
10:00~10:15 10:15~10:30	1 號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 (15 分鐘) 提問與說明 (5 分鐘提問，10 分鐘回答) 每位候選人總計 30 分鐘		
10:30~10:35	換場		
10:35~10:50 10:50~11:05	2 號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 (15 分鐘) 提問與說明 (5 分鐘提問，10 分鐘回答) 每位候選人總計 30 分鐘		
11:05~11:10	換場		
11:10~11:25 11:25~11:40	3 號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 (15 分鐘) 提問與說明 (5 分鐘提問，10 分鐘回答) 每位候選人總計 30 分鐘		
11:40	說明會結束		
11:40~12:15	召開第 3 次院長遴選委員會	理學院	辦理院長候選人投票事務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理學院

院長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會規則

候選人治院理念說明 (每位候選人總計30分鐘)分為兩階段：

一、第一階段候選人闡述治院理念(此階段候選人計有15分鐘)。

候選人闡述治院理念時間還剩1分鐘時以短鈴提示，時間終了時以長鈴提示，發言必須停止。

二、第二階段遴選委員暨院內教職員提問 (此階段候選人計有15分鐘，採統問統答方式辦理)。

(一) 請遴選委員會委員先提問，再由教師、職員提問，提問時間總計5分鐘，每人限

提問1次，時間不得超過1分鐘，時間終了時以長鈴提示，發言必須停止。

(二) 候選人答覆 (答覆時間10分鐘)。時間剩1分鐘時以短鈴提示，時間終了時以長

鈴提示，發言必須停止。